证券代码：600540　　证券简称：新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赛股份”）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北京时间 10:30 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2026 年 11 月 20 日北京时间 11:00，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公司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已经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沈云锋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1.审计委员会（5 人）

主任委员：胡斌

委员：占磊、姚曦、申世保、胡宏伟

2.提名委员会（5 人）

主任委员：姚曦

委员：胡斌、占磊、沈云锋、徐向横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5 人）

主任委员：占磊

委员：胡斌、姚曦、沈云锋、张文豪

4.战略与投资委员会（5 人）

主任委员：沈云锋

委员：胡斌、姚曦、潘新民、胡宏伟

三、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潘新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财务总监经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杨美旭先生、张电兵先生、陈永胜先生、张兴涛先生、任东强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赵志成先生担任财务总监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可可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周可可女士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董秘任职培训，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附件：个人简历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1 日

附件：个人简历

个人简历

沈云锋：男，汉族，1972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助理经济师职称。曾任兵团农六师五家渠市党委、师市副秘书长，国资委党委书记、副主任；第一师 11 团党委副书记；第一师 11 团党委副书记、团长，第一师棉麻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代）；第一师 11 团党委副书记、团长兼第一师棉麻有限责任公司工作组组长；第一师棉麻有限责任公司工作组组长、党委书记、董事长；新疆汇智供应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中新建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济师；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云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中新建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职外，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潘新民：男，汉族，1973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曾任阿克苏市众诚棉业公司经理；阿克苏地区宏丰棉业有限责任公司厂长；第一师棉麻公司鹏飞棉业副厂长；第一师棉麻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安全生产部部长；第一师棉麻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新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

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杨美旭：男，汉族，1967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1986 年 9 月参加工作，曾任新疆第五师 85 团畜牧公司副经理；新疆博赛精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美旭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电兵：男，汉族，1980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8 年 12 月参加工作，曾任湖北省荆门市纪委监委派驻中级人民法院纪检监察组副组长；兵团党风廉政建设教育中心副主任；兵团纪委监委第四监督检查室副主任、三级调研员；兵团纪委监委第四监督检查室副主任、三级调研员、四级高级监察官；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副书记；新疆兵设物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电兵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永胜：男，汉族，1971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2 年 1 月参加工作。曾任第五师 84 团农业经营公司总经理兼任供销公司经理；第五师 84 团农业经营公司董事长兼任供销公司经理；新疆昊星农发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新疆双河水控农发集团副总经理；新疆水控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新疆水控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副总经理兼任赛里木物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永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兴涛：男，汉族，1974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3 年 1 月参加工作。曾任新疆双河市九十团会计核算中心主任；新疆北疆果蔬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新疆水发农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副总经理；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兴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任东强：男，汉族，1990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2015 年 8 月参加工作，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7 月，为“西部计划”大学生志愿者，服务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棉麻有限责任公司储运销售部；曾任第一师棉麻有限责任公司储运销售部业务员、市场营销部副部长、期现业务部副部长、期现业务部部长；新疆塔里木棉花供应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疆汇智供应链有限公司运行管理部经理、副总经理；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现任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东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赵志成：男，汉族，1989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2 年参加工作。曾任新疆世纪中联电器连锁有限公司往来会计、乌鲁木齐荣信百利商贸有限公司会计主管、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预算会计、新疆吉木乃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长、广汇能源财务主管，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财务副总监。现任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志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周可可：女，汉族，1986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0 年 7 月参加工作，中级会计师，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证。曾任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业务主管、财务部副经理、职工监事。现任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